

关于巡检小组及文明部门评选细则修订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川太药连字[2016]13号文件，经过一段时间的试行，增强了后勤员工的自律性和团结协作意识，办公秩序大有改善。但在检查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问题，部分细则不便于操作，现将检查细则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订，同时将“纪检纠察队”更名为“巡检小组”，具体如下：（详见附件一）

一、细则修订

（一）、外出申报：

1、紧急情况下，未到公司就外出的；2、到公司后再外出，但分管领导不在；均可通过纷享销客外勤签到，请领导批复意见，抄送办公室；意在培养使用纷享销客的习惯。

（二）、周一晨会时间规定：8:45；

（三）、上班打卡以指纹打卡机为准：现考勤方式还是双重打卡，由于纷享销客为试行期，暂以指纹打卡机为准；

（四）、员工座椅靠背上不能放衣物等物品；

（五）、办公区域不能放置私人物品。

二、操作流程修订

（一）、每天巡检小组检查完毕后，将评分表贴在公告栏公示一天，各部门如有疑问，请询问当天检查小组；

（二）、平时每月评选出来的文明部门，将作为年终先进评选条件之一；

三、各巡检人员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认真负责检查。以上解释权归办公室。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

